

## 2 歲就學利多，托育補助延長、增加 2 歲幼兒入園機會 衛、教二部通力合作支持年輕家庭育兒

(圖文/ 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郭芝穎提供)



衛生福利部(以下簡稱衛福部)、教育部 108 年 11 月 7 日聯合召開記者會，衛福部陳時中部長宣布，從明(109)年 1 月起，滿 2 歲幼兒續留公共托育、準公共保母或準公共托嬰中心時，將會持續給予托育補助，以利家長有充分的時間銜接幼兒園的就學。教育部潘文忠部長也提出，將以於 113 年達到 OECD 國家 2 歲平均入園率 33% 為政策努力的目標，並規劃 4 大策略鼓勵地方政府及幼兒園增設 2 歲專班。二部今日宣布托育補助延長、增加 2 歲專班等二項利多，通力合作支持年輕家庭育兒。

衛福部及教育部表示，依照行政院 107 年 7 月核定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(以下簡稱本計畫)，透由擴大公共化及建置準公共機制，已經提高平價托育及就學的機會，並擴大育兒津貼發放對象至 4 歲幼兒，達到 0-6 歲全面照顧。今日記者會二部針對滿 2 歲幼兒就學的利多措施，做了以下說明：

### 一、108 年 5 月已調整入園年齡，無縫銜接滿 2 歲幼兒就學機會

為了無縫銜接滿 2 歲幼兒的就學需求，衛福部指出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設置標準已經規定，滿 2 歲未就讀幼兒園者，托嬰中心可以繼續收托，期間不得超過 1 年。至於幼兒園收托對象，教育部也表示，今(108)年 5 月修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，已調整為幼兒園若有缺額即可招收就學當月滿 2 歲生日的幼兒，以符合 2 歲幼兒家長的托育需求。

二、109 年 1 月起，滿 2 歲幼兒續留原來送托的公共托育、準公共保母及準公共托嬰中心者，衛福部將延長托育補助至未滿 3 歲

陳部長表示，為了銜接幼兒園就學，規劃托育補助延長，對於滿 2 歲幼兒續留公共托育、準公共保母或準公共托嬰中心，仍給予托育補助，規劃延長托育補助至未滿 3 歲，公共托育每月 3,000 元、準公共保母或準公共托嬰中心每月 6,000 元，109 年所需經費約 10.83 億元(預計增加 6 億餘元)，預估約 1 萬 6,000 名兒童受惠。

三、教育部加碼補助公幼增設 2 歲專班經費，並鼓勵準公共幼兒園招收 2 歲幼兒

教育部統計，106 年到 108 年已增加公共化幼兒園 951 班(約 2.5 萬個名額)，其中 2 歲專班計 184 班，2 歲幼兒入園率 23%，較 106 年提升 7%。潘部長表示，為持續增加 2 歲專班，將以 OECD 國家 2 歲平均入園率 33%為政策努力的目標，預計至 113 年增加 2 歲專班 800 班，並規劃下列 4 個策略，預估 109-113 年 5 年所需經費合計約 13.55 億元，以鼓勵各縣(市)及幼兒園增設 2 歲專班：

(一)補助新建公共化幼兒園園舍都將設置 2 歲專班。

(二)運用現有空間設置 2 歲專班者，每班將全額補助 150 萬元，增班之人事費也給予部分補助。

(三)準公共幼兒園新增 2 歲專班，將提供每班 30 萬元獎勵金。

(四)個別縣(市)每年度增設 2 歲專班達一定比例時，將額外給予地方政府獎勵金。

衛福部及教育部強調，任何可以支持家長兼顧工作與育兒的措施，政府都會盡最大努力推動，二部本次提出的 2 歲托育政策符合家長期待，同時也會再積極擴展平價教保服務，並確保準公共托育及教保服務的品質穩定，希望提供家長負擔得起的托育、就學費用，實質減輕家長負擔，讓年輕家庭放心生養及送托子女。